

白白的救恩與悔改

以賽亞書 55:1-13

莊劉真光 師母

前言

以賽亞書 52:13-53:12 最後一首僕人之歌描述神藉著這位僕人之死，完成了神拯救祂的百姓脫離罪和罪的果效之工作。緊接著第 54 章描述因這位僕人的工作，神賜給蒙救贖的百姓客觀的福氣；而第 55 章則強調主觀的回應，藉著個人所作出的回應，使神所應許的一切福氣成為個人的經歷。因此神向所有的人發出緊急且懇切的邀請，這可以從第 1-7 節所出現的 12 個命令式得見。不願作出回應的人是最愚昧的人。

I. 神賜給人白白的救恩 (55:1-5)

1. 邀請口渴的人來就近水，沒有銀錢的人來買酒和奶 (55:1)
2. 拒絕來的人之徒勞與虛空 (55:2a)
3. 邀請來聽耶和華而得飽足與生命 (55:2b-3a)
4. 神宣告祂將與回應祂的邀請而來的人立永恆的約，就是應許大衛確實(可靠)的慈愛(*hesed* 立約的愛) (55:3b)
5. 神對「大衛」(指向「大衛子孫」的彌賽亞)之應許 (55:4-5)

II. 神呼召人悔改 (55:6-13)

1. 三重的呼召 (55:6-7)
 - A. 「尋找」與「呼求」耶和華 (55:6)
 - B. 「離棄」自己的「道路」與「意念」 (55:7a)
 - C. 「歸回」或「歸向」耶和華 (55:7b)
2. 呼召要悔改的理由 (55:8-11)
 - A. 「因為」神的「道路」與「意念」與罪人的「道路」與「意念」之間是有天淵之別 (55:8-9)
 - B. 「因為」神的話是絕對可靠和有功效的 (55:10-11)

3. 神赦免的可靠應許所產生的確定結果 (55:12-13)
 - A. 悔改而蒙神赦免的人將得享喜樂與平安 (55:12a)
 - B. 整個自然界將因神的救贖而歡樂，因為全部的創造都參與神對人類的救贖而得贖 (55:12b-13a)
 - C. 這個將人和全部的受造物改變更新的救贖工作將成為永恆的記號，見證神的名 (55:13b)

III. 屬靈真理的原則

1. 神邀請所有的人來接受神藉「祂的僕人」所完成的救贖(約 4:10-14;7:37-38). 接受的人不需要付出任何的價錢，因為所需付出的代價已經由「耶和華受苦的僕人」為我們償付了。
2. 人的回應包括一個銅板的二面：
 - A. 繼續不斷「聽從神」，即順服神，也就是「信心」
 - B. 轉離「自己」而轉向「神」，也就是「悔改」
3. 凡是悔改的人必須有行為與思想的改變，就必定得蒙神的赦免，因而得享喜樂與平安。
4. 神與蒙救贖的百姓立一個永恆的約，也就是神與大衛所立的永恆之約，神以永恆的慈愛(立約的愛)成就祂對大衛的應許。
5. 神的「道路」與「意念」與罪人的「道路」與「意念」之間是有天淵之別。
6. 神的話是絕對可靠和有功效的
7. 神藉祂的僕人所完成的救贖，不但救贖人類，也救贖全部的受造物，使一切都更新了(啟 21:5). 這成為永恆的見證，見證神是創造者與救贖者。

討論問題：

1. 請再次省察自己的悔改是如何？
2. 你是否深刻體驗「神的道路與意念」與「人的道路與意念」之間有天淵之別？
3. 你是否真正相信神的話之可靠和有功效？這樣的信心如何改變你的生活？